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一）15: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2025 年 5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

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 3 号飞南研究院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质押开展授信融资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提案 15.00、16.00 为等额选举）		
1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5.01	关于选举孙雁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2	关于选举何雪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3	关于选举孙启蒙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4	关于选举何金堂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5	关于选举李晓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6.01	关于选举陈正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2	关于选举钟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3	关于选举章小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 1.00、议案 2.00、议案 4.00、议案 5.00、议案 7.00 至议案 11.00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2.00 至议案 16.00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00、议案 3.00、议案 4.00、议案 6.00、议案 7.00、议案 11.00 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2.00、议案 14.00 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4.00、议案 9.00、议案 11.00、议案 12.00、议案 14.00 须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 4.00 至议案 7.00、议案 9.00 至议案 16.00 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 16.00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 15.00、议案 16.00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 8:30-12:00；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5 月 19 日 12:00 之前送达、发送邮件或传真到公司并请电话确认。

3、登记地点：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 3 号飞南研究院；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 3 号飞南研究院证券法务部，邮编：528244，信函请注明“2024 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所需资料：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④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④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5）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5、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所提交的复印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可提供授权委托书传真件的，传真件必须直接传真至本通知指定的传真号 0757-85638008，并经出席会议的个人

股东受托人或法人股东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系由委托人传真，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除必须出示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外，符合前述条件的复印件及传真件将被视为有效证件。

6、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李晓娟、张丽师

电话号码：0757-85638008

传真号码：0757-85638008

电子邮箱：ir_feinan@163.com

联系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桂和路大冲路段3号飞南研究院

邮政编码：528244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 351500；投票简称为飞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5.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6.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9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地址/住所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代理人姓名 （如有）		代理人身份证 号码（如有）	
联系人姓名		电话号码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及邮编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三：

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飞南资源利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代为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

一、委托权限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

- 1、受托人独立投票：☐ 本人（本单位）授权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 2、委托人指示投票：☐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

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资产质押开展授信融资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5.01	关于选举孙雁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票
15.02	关于选举何雪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票
15.03	关于选举孙启蒙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票
15.04	关于选举何金堂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票
15.05	关于选举李晓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票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6.01	关于选举陈正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票
16.02	关于选举钟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票
16.03	关于选举章小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票

表格填写说明：

非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委托代理人）须对上述议案明确表示意见，持赞成意见的，在“同意”栏中打“√”，持反对意见的，在“反对”栏中打“√”，持弃权意见的，在“弃权”栏中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不选或多选无效。

累积投票议案：请填写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若投选的选票总数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则该表决票按废票处理；若投选的选票总数小于或等于股东拥有的投票权总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弃权。

二、委托人和受托人信息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5 年 月 日